

未来学习中心资源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内蒙古财经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新天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NMGZCS-C-F-260627

2026年08月

目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及相关文件要求

第五章 评审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内蒙古新天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受 内蒙古财经大学 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 未来学习中心资源建设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 未来学习中心资源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NMGZCS-C-F-260627

采购计划备案号： 内政采计划[2026]22228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采购包1： 未来学习中心资源建设项目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29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290,000.00

报价形式： 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 标志产品
1	未来学习中心资源建设项目	1. 0 0	1,290,00 0.00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否	否	否	否

3.是否涉及本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未来学习中心资源建设项目

无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其他要求：

无

四.磋商文件售价

本次磋商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内蒙古新天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昭乌达路汇商广场A座12层

邮编： 010020

联系人： 丑磊

联系电话： 0471-6240140-8019、15849321507

采购单位名称： 内蒙古财经大学

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北二环路185号

邮编： 010070

联系人： 王耀

联系电话： 0471-530013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 1 包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开启方式	远程开标
4	评审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审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6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8	电子响应文件提交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9	响应文件数量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 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 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 0份。 (3)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0份; 纸质投标文件(副本) 0份。
10	成交人确定	甲方授权评标委员会(非招标采购, 如谈判、磋商、协商、询价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成交) 供应商。
11	联合体响应	采购包1: 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 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1、中标(成交) 服务费=收费标准×80% 2、收费标准: ① 服务类500 万元以下: 中标(成交) 总金额×1.5%; ② 低于1万元的按1万元收取, 超出1万元的按①计算标准收取。 3、本项目代理费以项目中标(成交) 总金额为计算依据向中标(成交) 供应商收取
13	磋商保证金	不收取保证金
14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 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 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15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供应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6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预留比例为100%。

17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3家
18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1名
19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3名
20	报价形式	详见第一章，“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21	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2	兼投兼中规则	本项目可兼投1包，本项目可兼中1包
23	其他	依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预防和整治政府采购领域供应商围标串标违法违规行为的通报》（内财购函〔2025〕511号）的规定，（一）供应商在政府采购项目中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在评审报告中对相关情况予以记录，并作为围标串标的疑点线索移送相关部门。1.不同供应商上传或编制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IP地址、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或投标资料制作出自同一份U盘文件等；2.不同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转入同一虚拟子账户；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混盖公章，错放营业执照等文件的情况；4.多个项目中部分供应商经常伴随投标且中标人相对固定。（二）供应商在政府采购项目中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无效。1.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内容存在异常一致，如存在错误情况、排版格式等完全相同；2.不同供应商投标报价异常一致，或呈规律性变化，如报价清单各项单价存在固定比例关系；3.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编制、装订等事宜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人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5.不同供应商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账户转出。

二.磋商须知

1.磋商采取网上响应方式，操作流程如下：

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响应，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onggu.gov.cn>）进行查询。

供应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响应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响应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响应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响应项目磋商文件，并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2.磋商保证金

2.1磋商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磋商保证金，同时允许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供应商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供应商需要确保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供应商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供应商全称，且与其响应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磋商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磋商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磋商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 供应商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供应商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响应文件中，同时现场提供证明材料。

2.1.4 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磋商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及早缴纳。

2.2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2.2.1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本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供应商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供应商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 远程不见面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供应商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磋商，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CA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的；
- (2) 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 (3)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3.2 现场网上方式（供应商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供应商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供应商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等信息。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磋商。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CA证书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

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响应文件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 (3)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4. 供应商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2.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磋商有关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磋商文件的采购人特指 内蒙古财经大学。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磋商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 内蒙古新天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成交供应商”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5.合格的供应商

5.1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考察

8.1磋商文件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考察项目现场。

8.2供应商自行承担考察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考察现场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报价

2.1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报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4.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其响应文件。

5.样品

5.1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5.2响应文件开启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5.3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成交供应商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启、评审、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

1.开启

1.1程序

(1) 宣布纪律；

(2) 宣布相关人员；

(3) 供应商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和磋商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4) 参加人员对开启情况进行确认；

(5) 开启结束。

1.2疑义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供应商对远程不见面方式开启过程和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备注

开启时,供应商使用CA证书参与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响应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评审

详见第五章

3.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将成交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4.成交通知书

发布成交结果的同时，成交供应商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

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当前，以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为代表的科技浪潮正以前所未有的深度与广度， 重塑全球产业格局与社会形态，也对高校人才培养的素质、结构与能力提出了全新的战 略性要求。作为国家创新体系与高层次人才培养的核心阵地，高校既迎来跨越式发展的 历史机遇，也面临系统性转型升级的时代挑战。在此背景下，国家相继出台《教育强国 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行动方案（2025— 2027 年）》及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等一系列纲领性文件， 明确提出“建立健全科技发展、国家战略需求牵引的学科专业设置调整机制和人才培养模式”、“把人工智能融入教育教学全要素、全过程”、“加快实现大规模因材施教”。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实施上述 战略部署的关键之年。高等教育被赋予“龙头”使命，亟需从自身发展逻辑转向服务国 家现代化建设的“大逻辑”。教育部进一步明确提出“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加 快构建自强卓越的高等教育体系”的核心任务，并系统推进“未来教师、未来课堂、未来学校、未来学习中心”的“四个未来”教育生态重构。在多重战略的叠加引领下，高校必须主动求变，以系统性、前瞻性的数字化、智能化为引擎，全面推动教育教学模式、资源组织形态与治理决策方式的深刻变革。智慧课程依托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 信息技术，实现了智能数据分析、个性化学习路线规划等功能。例如，通过采集学生在虚拟仿真实验、在线测试等全场景的学 习行为数据，构建多维度分析模型，为教师提供学情诊断依据，实现精准教学。同时，利用生成式 AI 支持智能批改、个性化 资源推荐和 24 小时答疑，结合 VR 创建沉浸式场景，形成“人机协同”的教学交互模式。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1.主要商务要求

采购包1：未来学习中心资源建设项目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	标的提供时间	签订合同之日起60个工作日
2	★	标的提供地点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北二环路185号内蒙古财经大学
3	★	合同履约期限	签订合同之日起60个工作日
4	★	合同履约地点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北二环路185号内蒙古财经大学
5	★	验收要求	（1）中标后乙方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供采购文件中符合技术参数要求和数量及行业规范标准。（2）乙方交付时，必须同时出具符合国家规定的服务合格证书和说明书。（3）乙方将服务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后双方进行初验，甲方对服务数量、规格、型号进行核对，必须满足合同文件具体参数要求，确认无误后出具验收单（此单不是验收合格的依据），若乙方提供服务与招投标文件不一致，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并要求整改，若乙方不能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整改至合格，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赔偿。（4）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10日内负责处理。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要求的，甲方可以拒绝。

6	★	合同支付方式	1、预付款：签订合同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支付60%的首付款，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 2、进度款：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尾款40%。，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
7	★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缴纳 缴纳比例%：10 缴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 缴纳说明：成交供应商应在收到（中标）成交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指定账户交纳成交金额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可以以现金、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待供应商履行完合同约定权利义务事项（含售后服务和质保义务）后30日内，无任何质量及使用问题，采购人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无息原额退还。
8	★	其他	8.1报价方式 （1）总价报价； （2）供应商的报价为人民币报价。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可能影响报价的其他因素，报价为本项目交付并包含验收所产生的全部费用(还应包含但不限于项目全部服务所需的保险等一切税费及其他费用等)。成交供应商产生其余任何费用，采购人均不再另行支付成交供应商提出的任何增加的费用，即不再另行支付除成交价（合同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2.主要技术要求

采购包1：未来学习中心资源建设项目

标的名称：未来学习中心资源建设项目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立足内蒙古财经大学专业链群内涵建设与教育数字化改革需求，建设校级一体化未来学习中心，围绕产业集群需求→对应专业链群建设→落地课程→课堂教学全链路协同数字化育人体系。 依托大数据与人工智能技术，搭建产业岗位群大数据分析体系，多维度研判区域产业岗位能力需求，动态监测专业供需关系，建立分级预警机制，形成“监测—诊断—决策—整改”闭环管理。 以能力图谱为核心纽带，打通专业链群与课程体系，实现人才培养方案智能编制、专业、岗位、产业支撑度分析、课程逻辑关联性研判。 依托一体化教学架构落地混合式教学，建设智慧课程及数字微课，搭建多元化任务式学习体系，基于学业数据生成学生个性化能力画像，测算能力达成水平，智能推送个性化学习路径。 聚焦校内学科特色构建专属垂域大模型基座，集合AI应用赋能备课授课、校本资源建设，搭建师生使用场景的常态化问答智能体，完善智慧教学基础能力。 二、技术参数 （一）产业集群—专业链群协同 1.基于大数据算法匹配各专业链群对应的上下游产业、划分行业发展方向，支持自定

义可视化图表样式展示产业架构，同步罗列各行业匹配的核心就业岗位，厘清专业链群、产业、岗位的对应关系。

2.支持按专业筛选检索数据。依托行业大数据智能分析，自动萃取汇总国内就业数据，生成热门专业、高薪专业榜单，同时输出热门区域TOP5、热门行业TOP5、热门企业TOP5核心研判数据，为专业建设、学生择业提供数据支撑。

3.▲支持展示对应专业全国及指定省份的人才招聘需求占比,采用区块色彩深浅动态区分岗位需求量级，支持单点点亮指定人数规模区块进行聚焦查看。支持按学历层次、工作经验两大维度拆解招聘需求结构占比，清晰呈现不同资质人才的市场需求差异。

4.▲支持按地区、行业类型、企业类型多维度筛选检索岗位数据,完整展示岗位招聘人数、平均薪资、岗位学历要求、工作经验要求、核心能力要求。通过词云直观展示核心能力权重，同时以列表形式展示各项能力需求占比并自动排名，并支持按岗位招聘溯源查看原始招聘网站招聘信息。

5.支持按行业类型、企业类型对区域岗位数据进行聚合分析，统计展示区域岗位总需求人数、平均薪资水平，自动生成各城市岗位需求量排行榜、城市平均薪资排行榜，直观呈现区域就业市场差异。

6.支持按地区、行业类型分层拆解岗位薪资数据，直观展示全段位薪资区间分布规律。可量化学历层次、工作经验两大核心要素对岗位薪资水平的影响权重。

7.依托全域就业与教育大数据，为各专业提供长效产业趋势分析数据，涵盖产业需求走势、核心技能迭代趋势、岗位供需预测、院校专业开设数量、年度招生规模趋势、应届生薪资波动趋势等多维度预判指标。（需提供功能演示）。

8.▲支持对招考数据进行多维度可视化呈现,可展示全国及指定区域的地理分布热力图、历年报考人数趋势折线图、招录人数排名柱状图，以及学历、经验、政治面貌等招录条件的占比分布环形图，同时支持招考总人数及占比指标的数值展示。

9.▲岗位详情包含岗位基础信息、招录条件与工作内容、相关招录单位列表,同时可呈现岗位所需的专业能力与通用能力维度清单，实现岗位信息的结构化、分层化展示。

10.提供多级岗位分类导航,支持按招考类型、所属单位、岗位名称维度展示岗位列表及对应招录规模，支持点击进入岗位详情页面，实现从分类到详情的完整访问链路。

11.▲面向各专业,一站式聚合展示全套权威专业资料,包含专业官方介绍、国家级专业教学标准、对应资格证书、典型就业工作岗位、行业关联合作企业等信息，实现专业信息标准化、集约化展示。

12.构建院校办学数据分析单元,围绕专业设置、招生规模、课程体系、师资配置、实践条件、毕业生就业对口率等全维度办学数据，实行常态化手动收集，同步开展专项分析。

13.▲内置动态监测机制,实时核算产业岗位需求数量与对应专业链群年度毕业生人数的比值。

14.搭载行业技术感知引擎,实时搜集专业链群新技术、新工艺、新行业规范,依托人工智能算法智能输出课程体系调优方案。

15.配套整改档案管理功能,对问题整改、方案落地的全流程进行电子化记录、归档，实现过程可追溯。

16.对所有整改工作的推进过程、执行细节进行完整电子化存档,做到全流程留痕、有据可查。

（二）专业链群—课程协同

1.支撑产业链，专业链图谱建设，互通联动。以能力图谱为纽带，串联产业链与教育链，反向优化专业设置、课程与实践，分层搭建人才培养体系；依托个性图谱实现因材施教，匹配岗位需求。

2.▲提供个性化图谱制作引擎,支持自定义图谱名称、描述与展示样式,成品图谱可在图谱库检索；同时支持生成独立链接，数据可在线新增、批量导入、对接外部数据源，附带接入范例与格式校验，数据可一键导出。

3.学生端学习跳转：图谱知识点可跳转至对应学习页面，系统自动校验访问权限。

4.支持统一发布全校培养方案修订任务，按专业绑定负责人，实现任务分层落地。支持字体格式、多级标题、行间距、分页、特殊字符等全套排版能力，兼容方案文件导入、方案存模板等操作。

5.支持按院校需求定制组件结构。教学进程表支持自定义学时学分校验规则，学分分配表可自动生成并支持数据项增减；配备自定义组件编辑器，可自主搭建各类结构化数据组件，定义课程、学时、学分等匹配字段。系统支持结构化数据自动校验预警。同时具备Word粘贴智能识别、方案结构化数据智能导入能力，大幅提升修订效率。

6.▲人培组件支持一键引用国标内容,依托院校调研报告、全国院校人培数据库、人才供需数据三大维度AI智能生成参考文本。

7.▲培养方案智能对比:系统应提供培养方案对比功能,支持用户任意选取两个不同版本的培养方案进行比对。对比结果将按照培养方案的原有模块结构进行展示，自动计算并呈现两份方案的整体相似度及各模块相似度，同时以红色高亮方式清晰标注出所有差异内容。

8.▲全国通用培养方案数据库:系统需内置通用培养方案数据库,整合全国各类院校公开发表的培养方案资源。支持通过专业名称、院校名称、院系名称等多维度关键词进行检索，检索结果可直接在线浏览查看。系统支持两种对比数据源：一是调用本单位线上人才培养方案模块中已有的历史方案，二是支持用户上传本地培养方案文件进行在线对比分析。

9.支持无上限创建空间预约应用，支持根据单位实际情况自定义配置各项预约相关的规则。主要包括：预约开放／截止时间设置、同时进行的预约数量限制、单次预约最大时长限制、是否允许预约当前时间段、取消预约限制、是否允许周期预约。全面适配课程打磨、专业建设评审等常态化教学工作（需提供功能演示）。

10.AI 智能创作：自动生成课程目标、教学内容及课程目标图谱。

11.▲提供课程内容管理模块,支持按章节维护教学材料与课程指标自动绑定,可通过AI生成教学材料与课程指标图谱。

12.考核评价配置：支持多级考核、权重分配与二级子项搭建，可结合课程目标、考核项设置评价标准。智能导入解析 Word、PDF 文件提取结构化课程数据。依托模板生成并导出课程大纲。

13.支持基于学校专业特色定制门户整体框架及细节样式,实现专业特色呈现与建设成果归集；支持依据学校课程体系、课程矩阵搭建门户专属栏目，实现多课程汇总展示，支持配置课程信息与跳转链接。

14.▲支持搭建专业云展厅,全面适配手机、PC、VR及大屏终端,集成图文、4K视频、3D动态模型、语音讲解、AI智能体、答题闯关等交互功能，可全方位展示专业简

介、发展历程、师资队伍、学生培养及荣誉成果等核心信息。

15.模块支持可视化编辑与个性化配置,提供多种预设主题色,支持一键切换与初始化;模块设置支持首屏信息、云展厅、专业概况、培养体系、专业图谱、校本专属知识库、AI智能体、课程体系、快捷入口等功能模块的拖拽排序与显示/隐藏控制。

16.▲首屏信息提供多套院校专属预设模板;课程体系模块支持精细化配置,可选择课程类别等作为展示标签,并支持勾选指定课程设置优先展示顺序,支持搜索筛选课程,配置完成后可一键保存生效。

17.专业特色模块拓展能力:支持配置特色课程展示板块,可自定义增设各类专业相关拓展展示模块,丰富门户内容维度。

18.搭载专属可视化门户,可根据实际业务场景全方位定制平台门户整体形态。支持可视化在线编辑门户轮播图素材、文案、跳转链接、动画效果及播放时长,可自定义各功能模块的内容、名称、布局样式。(需提供功能演示)。

19.支持通过可视化大屏集中展示专业建设汇总数据、建设进度排行信息、专业知识资源建设情况、专业活跃度等各类核心建设数据,实现专业建设成果与运营数据直观可视化呈现。

20.▲支持在大屏站点内新增、修改、删除自定义页面,新增页面完整适配拖拽式可视化编辑功能,可搭建多套独立大屏页面;支持对多个大屏页面配置自动轮播、手动轮播两种展示切换方式,适配多页面大屏展示场景。

21.支持进行个性化仪表盘的创建、发布、查看,内置热门模板,支持一键生成美观标准化仪表盘,支持添加使用统计分析类组件:报表、指标卡片、指标表格、柱状图、堆叠柱状图等不少于15种组件。满足专业数据统计、展示、归档、汇报需求(需提供功能演示)。

22.▲深入挖掘专业不同课程之间的知识点重合度、关联度以及前后置关系,全面剖析课程体系的内在联系与逻辑结构。识别课程间的互补性与递进性,帮助优化课程设置,避免重复教学与知识断层。

23.支持创建并管理多项专业建设分析任务;支持同时选取2个及以上分析专业进行重合度、关联度分析,自动计算并展示重合/关联内容项数量、整体百分比数值,标注单项重合/关联度及内容属性一致性或关联关系说明;同时从多维度生成智能评估内容,生成报告一键导出;基础报告涵盖重合/关联内容分析及总体分析,综合报告在此基础上补充资源配置、人员队伍、科研能力分析及图表化展示与系统性建议(需提供功能演示)。

24.支持进行专业对比分析,从毕业要求、毕业要求指标点、课程、课程目标四个维度进行比对,比对总体数量及重复个数。

(三) 课程—教学实施协同

1.支持构建课程能力图谱,重构课程体系。对标能力要求,通过项目式学习工具将知识点/技能点/教学活动等进行有机串联形成学习路径,达成能力培养。

2.依托岗位群—岗位能力—知识点三级能力图谱,从各课程多维度批量抽取知识点、技能点;拆解资源模块,跨学科、跨专业、跨课程形成学习路径,支撑课程与教学实施协同管控。

3.兼容“课程/项目”“能力本位”“一生一案”三种差异化学习模式,可基于学生学情智能切换学习方案,实现标准化教学与个性化培养兼顾。

4.按专业链群归集跨专业课程资源，分层搭建知识体系与能力体系，聚合形成平台知识森林资源底座。

（四）基于教学平台开展学习

1.依托教学平台搭建能力导向+任务驱动混合式教学体系，打通线上线下教学场景，教学流程划分为课前预习、课中、课后巩固三段式闭环学习。

2.对接学校统一身份认证系统，实现用户统一管理登录；支持通过数据视图或标准接口对接教务核心数据，定期自动维护更新，实现实时同步与联动。

3.依托现代信息技术构建开放式交互教学体系，覆盖课程创建、资源共享、学习跟踪、在线测评、作业发布、师生互动、成绩评测、成果反馈等全流程；支持自主学习与合作学习，兼容辅助教学、混合式教学、纯网络教学、直播课堂等多元场景。

4.内置学生、教师、管理员等标准角色，支持自定义角色及按功能点位精细授权；支持权限批量分配、收回、移交。

5.集成专业电子白板，支持手写、擦除、标注等操作，板书实时云端加密存储，支持课后检索回看与素材复用（需提供功能演示）。

6.集成智能语音处理，能够实现教师语音的实时文字转写与多语种翻译，支持中文、英语等主流语言间的互译，并具备基于上下文语义的转写结果动态优化能力。（需提供功能演示）

7.▲搭载教学大数据分析体系，可视化仪表盘动态展示新建、运行、活跃课程等指标。支持按院系统计课程资源建设数据，以排行榜展示成效。可监测教师教学运行数据（任务点完成率、测验完成率、作业收发、课堂活动、讨论参与等），支持教师/课程双维度查询及学期、日、周、月时间筛选。

8.集成AI数据分析助手，支持自然语言输入分析需求，自动匹配数据字段。内置多种教学报告模板，可自动生成结构化报表，同时支持管理员自定义筛选导出数据。

9.支持PC端、移动端门户可视化编辑，可针对学生、教师、管理员等不同用户角色，个性化定制专属个人门户入口。支持灵活挂载平台内置应用与第三方对接应用，可配置单应用独立入口或多应用聚合入口两种展示形态。支持通过标准URL链接跳转、自定义网页嵌入两种方式完成外部应用挂载，实现平台内外应用一体化聚合展示（需提供功能演示）。

（五）智慧课程建设

1.总共包含23门智慧课程,其中包括4门600分钟以上智慧课程,5门400分钟以上智慧课程,4门300分钟以上智慧课程、4门150分钟以上智慧课程,智慧课程需按照学校要求进行虚拟数字人拍摄或者根据甲方老师实际需求进行虚实拍摄,拍摄形式根据课程大类进行设计,需支持教学设计师与团队共同制定教学方案,涵盖大纲、学时、内容、策略、课件等全环节。按知识点细化微课,统筹数字人拍摄、场地、妆造等筹备工作,归集全部课程素材。可制作3分钟宣传片,并提供教学风格、方法、仪态语言指导。

2.录制交付标准:成品提供MPG高清版、MP4网络版两套视频文件。

3.虚拟数字人录制,保证场地、光线、声音及教师状态良好。使用两台以上4K摄像机(4096×2160,16:9,25帧/秒),主机位拍全景,辅助位拍特写。专业收音、监听、灯光,后期输出MPG高清版与MP4网络版。非线性编辑系统完成抠像、校色、降噪、音画处理,定制背景、音乐、转场、字幕。适配多种拍摄模式,制作10秒片头(

- 含LOGO、课名、讲次、教师信息），去除口误、停顿等瑕疵，输出高清与网络双版本。画面稳定无抖动、失帧、跳帧、色差，信噪比 $\geq 55\text{dB}$ ，白平衡，视频电平参数统一合规。
- 4.分轨录音，电平稳定在 $-2\text{db}\sim-8\text{db}$ ，信噪比 $\geq 48\text{dB}$ ，音画同步。人声、现场声、背景音乐配比协调，清晰饱满。
- 5.音视频精修处理：借助专业非线性编辑设备完成素材加工，开展抠像调色、双声道混音、音视频降噪工作，参照课程脚本定制背景画面、配乐、音效、字幕样式、画面布局及镜头转场效果。
- 6.分类型差异化制作：针对 PPT 课件、实地访谈、真人动画、纯动画四类课程，分别采用分段剪辑、动态切换机位、绘制平面动画、按脚本制作动画等对应加工方式。
- 7.片头制作规范：运用合成软件结合平面设计、三维渲染打造专属片头，贴合课程主题设计视觉元素，时长控制在 10 秒以内，展示校徽、课程名称、课时、主讲教师姓名与职称。
- 8.课程素材剪辑：工作人员完整审阅全部拍摄素材，结合章节结构与现场记录，删除口误、多余出镜、长时间停顿等瑕疵片段；实操段落搭配适配背景音乐，保证成片无技术缺陷、画面整洁、逻辑通顺。
- 9.片尾制作要求：通过后期合成工具制作片尾画面，标注版权归属单位、摄制单位、录制时间等相关署名信息。
- 10.成片输出标准：全部剪辑工序完成后，通过非线性编辑设备渲染输出两套成品，分别为高清存储版本、网络传播版本。
- 11.素材基础加工：采用带宽规格 $1920*50\text{M/S}$ 专业非线性编辑工作站完成原始素材加工，包含镜头裁切、人像抠像、画面调色、双声道音频调试等基础处理工序。
- 12.音频制作标准：视频画面与音频需完全同步，不得存在电流杂音、环境杂声等问题；音频不存在失真、音量爆音、音量过低等情况，人声通透饱满，无噪音干扰、音量起伏不均问题。旁白、现场收音与背景音乐音量配比协调，音频信噪比最低标准为 48dB 。
- 13.画面特效规范：后期包装视觉效果需美观自然、色彩还原真实，遵循标准影视构图逻辑。教师画面需搭配中景镜头、人物特写、知识点动态特效等多种画面形式；镜头过渡顺滑，画面色彩无突兀变化，杜绝画面抖动、对焦模糊、镜头频繁推拉缩放等瑕疵。
- 14.课程知识图谱：根据本校授课团队教学思路，定制搭建课程整体知识结构图谱，可视化呈现各知识点层级关系与内在逻辑，搭建系统化课程知识体系，助力学生建立整体学科思维。
- 15.课程目标图谱：结合本校课程育人要求，拆解分层教学目标，完成目标与知识点精准关联，配套教学实施、课堂评价落地建议，实现教学设计、授课过程、学业评价的高度统一，保障课程育人质量落地。
- 16.课程问题图谱：围绕课程重难点搭建层级化问题体系，梳理问题递进逻辑，形成由浅入深的问题引导体系，辅助学生逐层拆解、解决复杂专业问题。
- 17.课程思政图谱：对课程知识点进行思政标签梳理与归类，挖掘各章节思政融入切入点，形成可视化课程思政育人图谱，实现专业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的深度融合。
- 18.输出课程知识图谱建设台账：包含知识点建设完成度、资源关联数量、标签覆盖

情况、空白知识点统计成果。

19.输出课程资源统计报告:含视频、音频、文档、习题等各类资源的关联统计数据与资源排行。

20.输出班级、个人分层学情分析成果:知识点掌握率、完成率、学习热度、学情分段统计、学情排行数据报告。

21.输出多班级横向对比分析报告,形成差异化学情诊断成果。

22.输出学生、班级多维教学画像成果文件,支撑精准教学评价。

23.交付适配移动端的全套知识图谱资源,包含图谱模式、大纲模式、学习地图三套展示成品。

24.交付移动端可用的知识点导航、分类检索、知识关联、学习数据展示、学情对比资源。

25.交付移动端微课全套学习资源:含学习内容、自测题库、错题集、资料拓展、讨论资源。

26.交付移动端个性化自测题库资源、分层抽题资源包。

27.完成全课程资源安全筛查,输出合规化课程资源审核成果。

28.完成全部课程文本内容智能纠错、语法校对、表述优化,输出规范校对后的课程文本资源。

29.围绕专业核心课程搭建层级递进、互通关联的课程群知识体系,打通各课程壁垒,搭建纵向贯通、横向融合的完整专业知识链路,形成一体化、系统化专业知识框架。

30.完成课程群个性化知识网络搭建,按需搭配多元图谱展示形式,实现自定义教学内容与群内课程、知识点可视化关联,完善配套知识应用体系。

31.定制专属智慧课程群展示门户,完善门户基础内容,包含课程群名称、分类类型、整体教学简介、授课师资团队等全套展示素材。

32.输出课程群整体统计台账,涵盖群内课程总量、配套知识图谱数量、全部知识点、教学配套资源总量等统计资料。

33.生成课程群分课程资源明细统计表,分类统计各门课程视频、音频、文档、习题及其他各类教学资源存量。

34.制作课程群资源可视化分析图表,以柱状图、饼图形式呈现各门课程不同类型教学资源分布情况,配套完整可视化分析文件。

(六) 数字微课建设

1.10门数字微课建设,依据课程标准与混合式教学理论,采用微课模式,融合理论、实操、人文与趣味内容,通过虚拟数字人动画、情景剧、实操、拍摄等形式,保证专业性与观赏性。

2.依托 AI 技术实现定制化课程虚拟数字人开发,充当课程虚拟授课教师与智能学习助手,输出多元化教学服务;数字人可助力课程资源搭建,适配多语言、跨文化交互场景,拓宽智慧课程落地范围。教师可自主选用真人实拍,或是依托真人形象定制数字人完成课程视频录制。

3.可提供公用人像库供选型预览(人像支持按性别、行业、年龄、语音、姿势筛选查看),同时支持还原度 $\geq 95\%$ 的真人形象定制,定制可选抠像、实景两种制作模式。

4.支持文本、语音双驱动生成内容:文本端可在线编撰文稿或借助AI智能撰稿并在线试听,语音端支持在线录制音频或本地音频上传;数字人可化身课程AI助教,优化课堂

交互效果、改善学员学习体验。

5.支持智能翻译, 10MB内无加密PDF文件自主上传双语翻译、一键单语切换并同步滑动页面、原文译文精准查词定位高亮区分大小写、滑动与输入页码双重定位、多档位页面阅读比例调节、文本划词翻译及全屏演示模式。

6.支持口语通练, 依托大模型AI对话任务, 教师可设定测评语言、任务目标及对话规范, 学生通过交互式对话模拟真实口语场景, 全面训练听力、文本理解、口语表达与发音能力。

7.视频封装格式统一采用MP4, 适配全端上传播放。

8.微课单条时长控制5-10分钟, 仅聚焦单一知识点讲解。

9.画面比例16:9, 分辨率最低1280×720 (720P), 推荐1080P高清录制。

10.视频编码选用H.264, 帧率固定25fps, 单文件体积不超200MB。

11.音频采用AAC编码, 采样率48KHz、码率128Kbps, 双声道无杂音失真。

12.配套课件PPT统一版式, 嵌入微课同步上传至课程资源库。

(七) 能力画像与 AI 评价体系

1.▲支持生成学生能力画像, 包含学生基本信息、学生专业能力、学生成长信息; 学生基本信息涵盖姓名、性别等字段; 学生专业能力展示能力, 多维度能力的单项达成度数值; 学生成长信息页支持课程学业成果、实践项目成绩、二课活动数据、相关证书情况等多维度数据展示。

2.系统内置标准化指标体系模板库, 提供可直接复用的基础指标框架, 实现评价工作的快速启动与部署。

3.可按专业维度灵活配置指标层级结构, 完成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及具体指标点的全自定义搭建, 适配不同专业差异化评价需求。

4.可为每个具体指标点独立配置考核方式, 涵盖自动赋分、材料提交审核、专业负责人人工审核等多种模式。

5.系统搭建可申报证书统一入库管理体系, 支持批量导入、新增、编辑、删除证书信息, 建立全校统一的证书资源库。

6.可对入库证书进行积分赋值与多标签关联, 实现证书的分类管理、统计与快速检索。

7.实现单个专业专属证书运行体系的独立配置, 包括证书积分规则、申报条件、审核流程及有效期管理等。

8.系统提供学生端专属证书申报入口, 学生可在线发起证书申报并上传相关证明材料。

9.教师端集成证书申报在线处理功能, 可执行审核通过、审核不通过、打回修改等操作, 并可添加详细审核意见。

10.构建灵活的多级审批规则引擎, 可配置 "学生申报→辅导员初审→学院复审→学校终审" 等任意层级的审批流程, 审批节点与审批人可完全自定义; 同时集成批量审批功能, 大幅提升审核效率。

11.▲提供丰富的可视化展示组件, 通过雷达图、趋势图、仪表盘等直观展示学生各维度实时得分、历史变化趋势。

12.实现个人、教师、管理多视角查看学生画像, 实行严格的权限分级管控, 确保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

13.系统默认以学期或重要学习阶段为周期自动更新画像数据，同时支持实时触发更新（如学生获取证书、完成竞赛获奖登记后立即同步更新）。

14.▲实现表单全流程页面的完全自定义配置，包括表单录入页面、数据提交页面及提交成功后的提示页面；提供基础校验、高级校验、第三方校验三种数据提交校验方式，不满足校验条件的数据无法完成提交。内置内部触发器机制，可实现跨表单数据的自动增删改操作；可配置计划任务自动更新表单数据。支持创建多套打印模板，并可灵活设置模板的使用范围与触发条件。

（八）未来学习中心建设

1. 垂域模型+智能体广场

（1）需支持分层建设三类知识库，包含公有知识库、私有校本知识库、共建共享知识库、可向上为模型层提供专业结构化知识数据源。

（2）知识库提供多渠道上传途径，包含本地文件上传、网络数据爬取、个人或单位云盘导入、校内资源库对接上传等。

（3）知识库可配置分片规则、文档召回策略与检索模式，灵活自定义召回条数、相似度阈值等参数。

（4）支持文档、视频类文件上传，由智能体完成内容提取与自主学习，依托学习结果实现智能问答；可按需启用网页抓取，定向采集目标网页信息；兼容自有问答库导入，入库问答数据自动归档至个人知识库。

（5）知识库配备关键词检索功能，同时可依托文档状态、数据来源、起止日期、创建人多维度筛选内容。

（6）单文档可执行编辑、绑定问答、删除、预览、下载，自主配置原文查阅、全文下载、文档停用、参考资料查看权限；批量管理包含启停全文查看权限、批量下载、批量迁移、批量删除。

（7）单文档支持分片预览与分片编辑。

（8）文档分类可自主新增、修改、移除，分类创建数量不设上限。

（9）模型层兼容各类商用大模型、开源大模型多类模型底座。

（10）▲可选择由大模型自动作答，或由用户手动确认后再调用大模型回复；可配置大模型对话轮次与相关阈值参数。

（11）可自主开启前端大模型切换按钮，按需为前端会话分配可用大模型。

（12）可灵活管控大模型兜底应答、全网检索、附件上传三项功能的启用状态。

（13）集成原有业务系统、智能体管理平台、AI 工具市场三大模块。

（14）智能体层具备任务规划、知识库提取、工具调用、工作流执行、任务反馈全链路自动化调度能力，承接下层模型与平台资源，向上支撑上层应用。

（15）可自定义增删改查问答分类，分类不限量、支持拖拽排序与批量编辑；问答对不限数量，实现增删改、批量导入导出删除、库内容更新，可批量启停问答对，依托关键词、状态、创建人等条件检索内容。

（16）新增问答对可配置1条标准问题+多条相似问题；可一键导入满意/不满意/未知/人工回复问题并二次修改；答案兼容文本、音视频、文档、超链接等多格式，配套字体、高亮、引用等富文本排版。

（17）自定义问答标签并依托标签实现提问提示；可选精确/模糊两种问答匹配规

则、绑定对应分类；手动启停微应用推荐，可对接平台自有、自建微应用与iframe嵌入接入。

(18) ▲系统支持文本、图片、语音多形式提问方式，内置大模型可解答通用常识与专业领域问题。提供问题联想、对话后智能推荐及无匹配兜底推荐功能。问答结果展示来源信息，并集成点赞、点踩、复制、重答等交互操作。前台支持新建对话及历史对话记录查看功能。

(19) ▲系统自动聚类统计未知问题、好评问答、差评问答数据，支持数据筛选、批量导出删除及优化后一键入库操作。自动记录大模型兜底问答数据，支持溯源查看并一键纳入知识库训练。管理员可批量审核待学习问题，持续迭代提升系统应答度。

(20) 可后台配置触发式任务流，支持任务自动生成；打通微服务平台表单数据实现检索分析；单智能体可配置专属应用池、自建插件与MCP服务；支持多Agent聚合集成单体智能体能力，PC/移动端页面支持iframe嵌套部署

(21) 多维度统计：历史会话、访客数据、问答正误/满意度/热门问题、分类命中、人工坐席数据，全类目支持时段筛选与报表导出；管理员账号分级管控，配置接待上限、业务分组、权限与黑名单，业务分组可自动生成访问地址；配套智能体全周期落地指导、调优运维服务。

(22) ▲系统支持自定义平台LOGO、数字人背景、按钮样式及欢迎语。可配置水印、中英文切换模式、登录权限、话术模板及系统公告等。内置文献检索能力，支持自定义语义阈值、敏感词拦截，最多支持 10 轮连续问答。提供 PC 端、移动端发现页 iframe 嵌入能力。

2. 赋能专业建设

(1) 嵌入专业决策评估模型，针对专业调整、扩招、缩招等办学决策开展智能分析，配置岗位需求分析报告，可设置报告名称、教育层次、用途，支持按行业、岗位、地域配置分析范围,提供 AI 智能推荐,一键应用推荐内容,生成方式按系统模板创建或自主编制目录灵活配置模版内容，模板预设标准化目录结构，实现岗位需求分析报告的快速配置与生成（需提供功能演示）。

(2) 系统具备基于能力图谱的AI自动化生成能力，遵循岗位→典型工作任务→岗位能力→知识模块的拆解逻辑，可依托岗位信息自动拆解工作任务、提炼职业能力与对应知识技能模块，依托拆解结果智能生成能谱内容。

(3) ▲自动解析本校专业链群人才培养方案核心内容，支持上传补充调研材料完善分析维度。支持选用系统智能推荐适配岗位，通过专业核心数据匹配、人才能力模型匹配两种模式完成岗位绑定，以色块差异化可视化展示本专业对各就业岗位的人才培养支撑力度与适配程度。

(4) ▲支持按流程化配置完成产业支撑度分析，包含专业数据、产业数据、岗位数据、支撑设置四大环节：专业数据可导入专业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知识点等核心要素；产业数据支持选择相关产业、行业、企业、职业设置；岗位数据支持岗位、岗位能力支撑、岗位能力设置；支持可视化配置专业与产业、行业、企业、岗位、岗位能力的关联支撑关系,并可上传附件补充材料,最终通过 AI 分析数据关联关系并生成产业支撑度分析结果。

3. 赋能课程建设

(1) 融合主流大语言模型及AI工具，支持AI智能化开发与升级课程。搭载AI备课

助手，智能辅助完成教学设计；AI可自动生成教学大纲，支持教师自主优化。支持上传PPT、DOC等文档，AI智能解析并自动生成配套教案；支持文本输入、章节指定、文档上传三种方式，AI自动生成课程幻灯片。

(2) 基于RAG技术搭建课程专属知识库与问答库，为每门课程配备AI伴学功能。问答库支持全维度自定义，无容量限制。学生可一键触发AI答疑，AI联动学习上下文输出解答；支持AI生成专项陪练试题并反馈结果，实现针对性训练。

(3) 内置AI文字校对工具，可自动检测错别字、冗余字、缺失字、语法及语义逻辑错误。支持AI智能识别批量导入试题中的LaTeX公式源码，支持在线二次编辑，适配题库标准化导入。

(4) 支持AI解析PDF资料，自动生成要点、辅助梳理核心内容、拓展学术视野。

(5) 支持创建AI思维训练活动，可自定义虚拟场景、角色、任务背景、目标及评分细则，AI与学生实时对话并即时评分。支持设定核心问题与知识点，AI自适应生成梯度化习题，动态引导补全知识缺口，生成个性化评估报告。支持上传参考文档辅助出题，可视化展示学习进度与优化建议。（需提供功能演示）

(6) 提供可视化、可交互AI教学资源工具，教师可自定义主题、场景描述并匹配数学模型，快速生成动态交互式网页资源，展示代码与预览效果，助力沉浸式理解抽象知识点。

(7) ▲搭载多功能AI研究助手，支持教师检索研究方向、筛选并归档阅读清单，可与文献在线智能问答；可AI速览，自动提炼精要、热点、趋势与学术空白。

(8) ▲内置AI资料助手，支持关键词检索教学资源，自定义检索范围，筛选教学资源、课程思政、校园库等素材。集成AI作业查重功能，依托海量比对库自动检测作业相似度，支持按时间、相似度筛选数据，导出详细检测报告。

(9) 支持多维度AI智能出题组卷，可依托知识点、提示词、附件解析、章节解析等方式批量生成试题，适配快速组卷、随堂测验、课后练习等场景。

(10) 依托情景驱动构建 AI 交互式实训模式，教师可自定义实训场景、实操任务及交互达成指标，依托多轮人机对话引导学生沉浸式代入既定场景，循序渐进落地实训任务。

(11) 基于知识棱镜设计思想拆解梳理知识脉络、梳理要素关联，支持平台独立入口部署，用户依托首页录入探索主题、选定学习方向与学情即可开启知识探究。

(12) 支持学生递交图片、图文文档等成果；教师可自定义作品提交要求、划定评分主体与评判标准，对照教学目标在线批阅作业、给出分数与修改意见。

4. 个性化学习路径选择及推荐

(1) 支持任务广场按分类展示多类型任务资源，资源覆盖学生兴趣及学习发展全方向，同时可对全部任务检索，搜索结果支持分类、排序多维度聚类组合筛选，便于学生快速定位目标任务。

(2) 支持课程广场为学生提供热门精选课程、知识图谱课程、国家级金课等丰富的课外课程资源。

(3) ▲支持任务新建、查询、编辑、发布、管理、删除全生命周期运维操作，可快速跳转至任务学生管理、学情分析对应功能页面。

(4) 支持学习任务分组下配置多类全场景任务点，涵盖视频、文档、课程、知识点、线上线下课堂、AI实践、作业、测验、问卷、审批、任务、自定义等类型；支持任

	务点资源信息的全维度维护，可切换数据源添加共享资源，同时支持对任务点执行查看、编辑、管理、删除操作。 (5) ▲支持自由调整分组内学习任务点排序，具备任务点复制、剪切、跨任务粘贴功能，可快速复用已有任务内容，大幅提升多任务批量设计的工作效率。 (6) 支持针对单个学习任务点、任务分组分别配置独立闯关条件，学生完成对应环节达标要求后方可进入下一学习环节；支持自定义整体任务达标标准，学生完成全部达标要求后可自动领取官方任务达标证书。 (7) 针对自定义类型学习任务点，内置签到功能，支持教师在线向学生下发签到任务，适配线下课堂考勤、自主打卡教学场景 (8) 支持为单个学习任务点配置选学模式，学生可自主选择学习与否，选学内容不纳入闯关考核与任务达标统计；内置选课功能，支持教师组合资源生成任务包、学生自主选学任务点；支持单个任务点独立发布、指定学生隐藏权限配置；支持任务嵌套搭建多层级教学结构，同时支持自定义多版本分组方案，实现学生自主选组完成对应学习任务。 (9) ▲支持搭建多元化学习任务评价体系，可自定义评分权重、评分指标及评分规则，支持学生自评、学生互评、教师评价三种综合评价模式；支持对接第三方业务类型，可接入外部业务专属资源作为任务点，拓展平台教学资源适配场景。 (10) 支持学习任务一键发布，可灵活选择全员或指定人员定向发布；支持生成专属共建链接，可设置链接有效期与共建教师操作权限，邀请多名教师协同搭建、丰富任务资源；支持任务克隆功能，可实现本人及跨教师任务快速复用；提供三种报名模式，支持关闭报名、普通报名、审批制报名，可实时查看学生报名数据。 (11) 内置督学管控模块，配置单点督学、批量督学操作按键，可依据学习进度筛选待督导学生，实现单人、多人群发督学提醒，高效督办学生课业 (12) 支持学生选择和输入学习偏好，进行学生测评，基于学生测评结果数据、任务点关联的知识点及其支撑能力维度，结合个性化提示词，AI智能抽取并推荐匹配的课程资源，实现任务点的智能匹配，提升学习路径的针对性与有效性。达到个性化学习。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第四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评审方法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评审原则

2.1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2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3.磋商小组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3人组成，其中由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2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1人。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3.1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更正；

（3）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4）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5）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6）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1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并追究法律责任：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6. 响应无效的情形

- (1)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无效；
- (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 (3)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无效；
- (4)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 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补充规定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4)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成交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根据采购人书面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由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磋商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相应的价格扣除磋商】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供应商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3.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相关要求，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2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使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供应商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符合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的，按照以下比例进行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三.评审程序

1.资格审查

1.1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1.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1.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资格审查表

一般资格要求

采购包1：未来学习中心资源建设项目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或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或依法缴纳税收承诺函（格式自拟）。 （2）提供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或依法缴纳社会保险承诺函（格式自拟）。 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保的凭据或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保的承诺函（格式自拟）。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或承诺函（格式自拟）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格式自拟）。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联合体响应（若有）	符合关于联合体响应的相关规定。

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未来学习中心资源建设项目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面向中小企业情况审查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	--

2.符合性审查

2.1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未来学习中心资源建设项目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3.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未在最终轮次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的，视为不再参与该政府采购活动。

5.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6.综合评分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采购包1：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70.00分 商务部分2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技术指标	根据投标产品技术指标和采购文件的满足程度进行评价：本项目共计30条“▲”重要参数，每有一项“▲”重要参数不满足，扣0.42分。不带“▲”的一般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0.02分，扣完为止。所涉10个演示内容均不在此项计分，只计演示分。不提供不得分。备注：带“▲”的重要技术参数须提供彩页或功能截图或相关证明材料等佐证文件，未提供不得分。	25.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包括：（1）项目组织实施方案（2）项目进度计划安排（3）关键节点的控制（4）组织人员与保障。上述4项内容中每一项内容详细、切实可行的得3分，本项合计最多得12分。每项内容缺项该项不得分。每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1分，单项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	12.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技术评审	培训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培训方案进行评审，包括：（1）培训内容（2）培训实施计划与时间安排（3）团队人员与配置（4）培训目标（5）培训方式。上述5项内容中每一项内容详细、切实可行的得1分，本项合计最多得5分。每项内容缺项该项不得分。每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单项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	5.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技术服务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技术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包括：（1）项目需求分析及实施目标（2）技术框架设计（3）系统需求分析（4）运行维护服务流程。上述4项内容中每一项内容详细、切实可行的得3分，本项合计最多得12分。每项内容缺项该项不得分。每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1分，单项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	12.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功能演示	演示时间不超过30分钟内，全部功能能够演示并且完全满足每项得1.6分，本项最多得16分，每项不满足扣1.6分，扣完为止。不提供演示不得分。现场演示采用腾讯会议方式进行，只接受真实运行的实际操作演示，自备笔记本电脑和网络环境，演示真实运行的系统。不接受PPT、演示视频、系统静态截图、宣传视频 等环境演示。	16.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业绩	供应商近三年（2023年9月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具有类似服务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1分，本项最多得4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以合同为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合同需盖章完整显示合同日期和服务内容。	4.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评审	售后服务保障方案	根据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包括：（1）售后服务内容和保障措施（2）售后服务团队人员分工（3）售后流程（4）售后服务承诺。上述4项内容中每一项内容详细、切实可行的得2.5分，本项合计最多得10分。每项内容缺项该项不得分。每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单项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	10.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应急保障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应急保障方案评审，包括：（1）职责分工（2）应急方案准备（3）应急事件响应流程（4）应急准备。上述4项内容中每一项内容详细、切实可行的得1.5分，本项合计最多得6分。每项内容缺项该项不得分。每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单项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何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	6.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价格评审	价格评审	F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0.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异常低价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7.汇总、排序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争议解决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格式及内容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_____ 项目(填写项目名称) 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 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 _____

(二)交付地点: 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 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 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 _____ 日

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_____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 付款条件: _____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 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 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 每延期一日, 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 每延期一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 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 采购单位、中标(成交) 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 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 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 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 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_____。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_____。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___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 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 投标（响应）文件 5. 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质量、人员配置、服务成果、服务成果的交付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工程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3.磋商、谈判文件 4.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及保证（如有） 6.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各阶段验收、安全管理、材料及设施设备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采购包1：未来学习中心资源建设项目

通用分册：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目录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